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義	111	偵	5928	洗錢防制法	大武分局	鄭○鳴	起訴
義	111	偵	6078	妨害自由	草屯分局	黃○鳳	不起訴處分
義	111	偵	6078	妨害自由	草屯分局	王○怡	不起訴處分
義	111	偵緝	234	竊盜	員林分局	黃○成	不起訴處分
義	112	偵	529	竊盜	南投分局	許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義	112	偵	184	竊盜	草屯分局	李○華	起訴
義	112	偵	169	交通致傷逃	草屯分局	楊○惠	不起訴處分
謙	111	偵	6338	妨害自由	集集分局	顏○宏	不起訴處分
謙	111	偵	7945	竊盜	楊○翰	顏○宏	不起訴處分
謙	111	偵	6718	傷害	南投分局	江○嘉	起訴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謙	111	偵	6490	妨害自由	南投分局	謝○翔	起訴
謙	112	偵	775	妨害名譽	仁愛分局	黃○德	不起訴處分
謙	112	選偵	5	選舉罷免法	南投調查站	劉○承	不起訴處分
謙	112	選偵	5	選舉罷免法	南投調查站	吳○義	不起訴處分
謙	111	選偵	189	選舉罷免法	中五分局	劉○承	不起訴處分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謙	111	選偵	189	選舉罷免法	中五分局	吳○義	不起訴處分
謙	111	偵	8241	傷害	投縣信義分局	伍○進	聲請簡易判決
謙	111	偵	8266	妨害名譽	草屯分局	汪○淵	起訴
謙	111	偵	7297	傷害	埔里分局	張○嘉	起訴
謙	111	偵	7297	傷害	埔里分局	尤○霆	起訴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謙	111	偵	7297	傷害	埔里分局	林○龍	起訴
謙	111	偵	7297	傷害	埔里分局	張○翔	起訴
和	112	偵	647	不能安全駕駛	埔里分局	謝○盛	聲請簡易判決
和	112	毒偵緝	10	毒品防制條例	竹山分局	陳○錦	不起訴處分
厚	111	偵	5265	毀棄損壞	仁愛分局	楊○梅	不起訴處分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厚	111	偵	5265	毀棄損壞	仁愛分局	陳○玲	不起訴處分
厚	111	偵	5265	毀棄損壞	仁愛分局	蘇○雲	不起訴處分
厚	111	偵	2961	洗錢防制法	新埔分局	廖○金	起訴
厚	111	偵	5648	洗錢防制法	北港分局	廖○金	起訴
厚	111	偵	5648	洗錢防制法	北港分局	黃○誠	起訴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厚	111	偵	7823	洗錢防制法	臺灣高檢	廖○金	起訴
厚	111	偵	8450	詐欺	本○檢察官	黃○誠	起訴
厚	112	偵	806	詐欺	本○檢察官	黃○誠	起訴
敦	111	偵	7108	詐欺	南投分局	李○燕	起訴
敦	111	偵	7421	詐欺	溪湖分局	楊○錦	不起訴處分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敦	111	偵	7679	詐欺	吉安分局	楊○錦	不起訴處分
敦	111	偵	7124	妨害自由	草屯分局	陳○融	不起訴處分
平	111	毒偵緝	168	毒品防制條例	草屯分局	李○蕎	不起訴處分
平	112	速偵	25	不能安全駕駛	埔里分局	戴○芳	聲請簡易判決
敦	112	速偵	24	不能安全駕駛	集集分局	依○兒·喀勒芳安	聲請簡易判決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

# 臺 灣 南 投 地 方 檢 察 署 公 告

股別	偵 查 案 號			案 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敦	112	偵	645	不能安全駕駛	竹山分局	陳○春	起訴
賢	112	速偵	27	不能安全駕駛	集集分局	幸○禎	緩起訴處分
剛	112	速偵	26	不能安全駕駛	埔里分局	巫○德	緩起訴處分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2 月 0 4 日